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30247—2013

信息技术 数字版权管理 术语

Information technology—digital rights management—Terminology

2013-12-31 发布

2014-07-15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音频、视频及多媒体系统与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和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242 和 SAC/TC 28)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工业标准化研究院、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科技大学、数字音视频编解码标准工作组、清华大学、闪联标准工作组、深圳康佳集团公司、北大方正集团、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深圳电子信息产品标准化国家工程实验室有限公司、深圳数字电视国家工程实验室有限公司、北京新奥特视频技术有限公司、国际版权交易中心、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知识产权中心、北京邮电大学、中山大学、中国传媒大学、北京工业大学、中关村数字视频产业技术创新联盟。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范科峰、张志勇、裴庆祺、张素兵、高麟鹏、杨震、王啸、黄铁军、黄继武、曹玲、杨成、马兆丰、赵黎。